



在汝河沙滩公园内,一位女士带着两只大型犬,吓坏小朋友。 陈晶 摄



在汝州剧院游园,一位市民带的三只小狗在花丛中互相咬嬉戏。 吴伟伟 摄

汝州“狗事”,谁来管?

文/吴伟伟



遛狗不拴绳 市民很“受伤”

近日,家住市区中大街的市民郑爱民好端端地散步时,被路边一条没有拴绳子的狗咬伤了。郑爱民找到狗主人家理论,对方倒也认账,支付了她医疗费。可是,此后郑爱民依然看到这条闯祸的狗,非但没有受到“训诫”,依旧无人牵绳,在大街上“大摇大摆”地“闲逛”。

前几天,听说一位路过的市民又“中了招”。“这些屡屡伤人的狗真的就没法管,没人管了吗?”郑爱民百思不得其解。

“这几年咱市养狗的人越来越多了,只市区粗略估计不同类型的犬类就得有几万只,然而自觉给爱犬定期注射疫苗的市民应该不超过1%。像我被狗咬伤后,得知咬伤我的那条狗并没有打过疫苗,所以即使我打过狂犬疫苗后心理上还是有点担心。”被狗咬伤的郑爱民最近对养狗多了不少研究,现在走在街头随处可见马路上、公园里、小区等地有不少

人不拴绳子遛狗或将一些烈性犬、大型犬肆意带入公共场所,往往把过路人吓出一身冷汗。说到底,无论是家犬散养还是路边的流浪狗,不论伤人与否,这些狗都是潜在的威胁,狗咬人不是小事,“汝州的狗真的该好好管一管了!”

郑爱民的担心并非多余。8月15日,记者在市疾控中心采访时,该中心接种门诊工作人员韩明介绍说,“现在平均每天来打狂犬疫苗的人就有20人左右,一月平均有五六百人。当下正值夏季,动物性情比较烦躁,容易出现伤人事件,再者大家衣服穿得都比较单薄,暴露的部位比较多。所以,市民出门时,尽量远离狗,而爱狗人士给狗喂食或洗澡的时候,也要做好防范措施,要格外小心。”

同样,市民赵爱军也向记者讲述了自己被狗咬伤的经历。赵爱军平时喜欢养狗,因为喜欢小狗活泼、撒欢的天性,平时

闲暇之余他总爱逗逗自家的小狗玩。但是,喜欢养狗的赵爱军却也被自己的爱狗咬伤过。赵爱军分析,养狗的人对自己的爱犬都有偏爱,对其他人也不设防,所以在逗狗时容易被小狗的牙齿划伤。同时,狗主人也对自己的爱犬非常信任,外出遛狗时也对其他人不多设防,因此也容易伤到路人。

提起被狗咬伤,赵爱军说,去年春节,他被自己的狗咬伤后,就立即去疾控中心打了疫苗,没想到春节打狂犬疫苗的人竟然很多。让他印象深刻的是,在他打疫苗时遇到一个孩子被狗咬得脸上、身上都是血,让人触目惊心。

“像别的城市都有养犬管理办法,咱们汝州也应该规范养犬行为了,狗会因为无数原因咬人,无论是无意还是故意,咬人的后果都是很严重的。狗的事谁来管管?”赵爱军忧心忡忡地说。



“狗患”问题多 别人怎么做

郑州市:规范养犬重点区域

为加大对违规养犬行为的查处力度,为市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,2017年,郑州市规范市区养犬管理工作指挥部确定了第一批共62个规范养犬重点区域,由各个办事处牵头,联合辖区执法中队,采取专人盯守、定期巡查、专项行动等多种手段,全时段(不分节假日)实行严格管理,对违规养犬行为进行劝阻和处罚,对无证犬、未年检犬进行告知、暂扣或处罚,对流浪犬、无主犬进行抓捕,对禁养犬进行收容和查处。

三门峡市:建立市区养犬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为规范养犬行为,自2015年11月起,三门峡市已正式出台《三门峡市市区养犬管理办法(试行)》,并建立市区养犬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(简称“养犬办”)。《办法》共六章35条,对市区养犬的免疫登记、行为规范、法律责任等进行规定。

根据《三门峡市市区养犬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,犬只伤害他人的,将承担民事责任。饲养犬只,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给予警告;警告后不改,或放任犬只恐吓他人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。驱使犬只伤害他人的,除承担相应民事责任外,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,并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,并视情节轻重处拘留或罚款,甚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伪造、买卖有关养犬登记证明材料、免疫证的,未按规定处置染疫犬只及其排泄物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犬只尸体以及其他检疫不合格犬只的,将处3000元以下罚款。

山东省济南市:养犬APP积分制

2017年3月起,山东省济南市警方推出一款养犬管理APP,根据犬只编号,对宠物犬实行积分制管理,一旦出现违规行为,将扣除相应的分数,甚至是吊销犬证。据悉,警官会在市内各个小区巡逻,除收缴流浪犬及无证犬只以外,还对不文明养犬行为进行管理。一旦发现有不文明养犬行为,如不拴狗绳遛狗,将会依法扣除相应分数,甚至吊销犬证。

湖南长沙:狗狗将戴“电子身份证”

2018年6月27日,长沙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对《长沙市养犬管理条例(草案)》进行了审议。草案拟将长沙行政区域划分为禁止养犬区、严格管理区和一般管理区。据悉,犬只佩戴“电子身份证”将成为基本要求。

哈尔滨:39种犬只禁养 一户最多养一只

近日,哈尔滨市公安局召开新闻发布会,全面加强犬类管理工作。为规范文明养犬行为,该市依法开展违规养犬行为查处工作。重点排查藏獒、高加索、比特、德牧、阿根廷杜高等39种禁养犬,发现禁养犬只将依法没收犬只。发现一户饲养多条犬只行为的,依据2012年实施的《哈尔滨养犬管理条例》第十九条规定,除保留一只准养犬外,将其余犬只依法留检。



养狗不文明 大家有话说

几乎每天早上和晚上,家住万基花园附近的市民杨现国都会到洗耳河沿岸散步。然而,每当提起一件事,杨现国就会倍感心烦。

杨现国称,洗耳河沿岸风景宜人,每天都会吸引不少市民带着孩子前来游玩,在众多游玩的人群中,也不乏一些遛狗的市民。“一些人遛狗太随意了,经常看到一些人来这边玩时带着大型犬从不拴绳子,有时我跑步时突然迎面跑过来那么大一狗,真是让人挺害怕的!”

杨现国说有次他在锻炼时,看到一位市民带着两只金毛犬在河沿岸玩,两条狗都没有拴绳子,而狗的主人也只是远远地跟在后面。当杨现国路过时,其中一只狗围着他嗅来嗅去,他慌忙示意狗主人看好自己的狗时,狗主人反而笑着说“放心,我家狗可乖了,不会咬人的!”杨现国气愤地说,“等真咬到了就晚了!不少养狗的人,对自己的狗很信任,觉得它不会随便咬人,但应该理解我们路人怕狗的恐惧心理,您的宠物危害怕!”

而家住望嵩路的市民林玄,提起一些人随意遛狗也很无奈。“大街上随意不拴绳子遛狗的人屡见不鲜,太不文明了!”林玄说,她平时经常带着自己一岁多的小孙女在汝州剧院游园附近玩,也常遇到不少市民出来遛狗。上个月,她带孩子到剧院北侧游园玩时,遇到个熟人便寒暄了几句,没想到正说话时抬头看见孩子被一只黄色的大狗虎视眈眈地盯着,把她吓得赶紧

把孩子抱起来将狗赶走。“这种事,不是遇到一两次了,游园里老人、孩子比较多,出来遛狗时还是得看好自己的狗,不然这要是咬到人了可咋办!”

8月24日,记者在市望嵩中路看到,一位年轻男子在人行道上行走,而他的一条大型犬则远远地跑在前面。这条狗没有拴狗链,甚至看到对面行人经过时还不时凑过去闻一闻。很多市民为了自身安全只好绕行。看到其他人害怕,这位男子还说到,“没事,我看着她呢,不会咬到人。”而就在不远处,一位环卫工人正在清扫狗粪。当提起一些市民将狗故意带到人行道、游园等处方便的行为,这名环卫工人说,“每天除了清扫道路上的垃圾,还得花大量时间清扫狗屎,特别是游园附近都是‘重灾区’,平时早上六点到七点半之间,经常遇到不少市民带着自己家的狗出来‘方便’,常常是这边刚打扫过,那边就又有狗随地乱拉。一会儿不清扫,就可能有人不小心踩到,提起一些带狗出来方便的人,在游园里锻炼的市民意见都挺大。”

不仅有人在游园遛狗、马路遛狗,市民陈晶不久前还遇到有人在沙滩公园遛狗。“前段时间我带着孩子在沙滩公园玩,竟然遇到有个女的带着两条大狗,和另外一名男的带的一条狗随意在沙滩上追逐扑咬,把一些正在玩的孩子都吓哭了。不仅如此,这些狗还随意在沙滩上大小便,多不卫生啊!”陈晶无奈地说:“这类不文明养犬行为相关部门真该管管了!”



“狗事”怎么管 缺少管理人

近日,三门峡市民牛富江的爱犬丢了,他通过微信朋友圈将自己的爱犬照片以及《爱犬登记证》、《三门峡市区犬只狂犬病免疫证》等信息发布出去,很快便找到了自己的爱犬。

平时,记者在朋友圈也经常看到不少人转发一些宠物狗丢失的信息,但是由于信息不准确,找回来的很少。在牛富江提供的《爱犬登记证》上,记者看到该证由三门峡市市区养犬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,背面填写有爱犬人姓名、登记证号、地址、所属区县、犬品种、毛色、年审时间、电子标识号、签发单位、签发日期等信息,而免疫证上不仅有宠物照片,还有免疫证编号、犬名、品种、性别、生日、毛色、特征等信息。

据牛富江介绍,自2015年11月1日起,三门峡市就正式出台《三门峡市市区养犬管理办法(试行)》,《办法》共六章35条,对市区养犬的免疫登记、行为规范、法律责任等进行规定。根据规定,三门峡市公安局为养犬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,畜牧兽医、城市市容和环境、卫生等部门携手共管。

然而,在采访过程中,记者发现关于我市宠物管理的问题到底该归谁管,绝大多数市民都不清楚。有市民认为涉及公共安全,应该归公安局管;也有市民认为涉及免疫,应该归畜牧局和疾控中心负责。不少市民坦言想通过相关部门求助,却有一种求助无门的无助感。那么,关于宠物狗的问题到底应该找谁?

近日,记者致电市城市管理局、市公安局等部门,咨询究竟哪种犬市区能养、哪不能养,针对不文明养犬行为有什么处罚措施等问题,得到的回复是“在关于专门规范养犬相关细则方面,我市目前并没有出台针对宠物管理具体的相关处理办法或管理规定。依据更多的则是国家相关法律条文,针对性不强,严管细管,从源头上杜绝不文明养犬的法规尚属空白。”

市民王玲玲认为,缺少相关的法规,管理缺少法律依据是我市宠物管理上的盲区,政府应该明确一个部门牵头,尽快出台办法,管好市民的爱犬,这不仅是对人的关怀,也是对狗的爱护,更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必要举措。



养狗不扰民 文明要牢记

其实,说到底狗扰民的问题根源不在狗,而在人。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市民,大家都表示,养狗只要不影响他人无可厚非,但若造成了环境污染、影响他人的人身安全,损害了公共利益,就有必要进行治理,而消除“狗患”,除了相关部门的监管外,更重要的是养狗人文明养犬的意识要提高。

市民刘慧娟家住皇家府邸小区,她养宠物狗已经两年多了。两年来她经常在小区遛狗,不过她总是将狗带出去的时候拴着绳,“平时,除了相关部门对狗的管理执法难度大以外,更多的是养狗人自身缺乏公德和公共意识。自己养狗的同时,要自觉管束狗,做到文明养狗。”

那么,满足哪些条件才算是文明养狗呢?记者梳理了市民的意见,整理出以下几条:

- 1.不随意丢弃宠物。喜欢就宠爱,讨厌就遗弃。无论是否养狗,大家都讨厌这种行为。而且流浪宠物对社会公共安全卫生也存在安全隐患。
- 2.给狗狗上“户口”。如果准备养狗,就要给爱犬上一个“户口”,这样才算是依法文明养狗。
- 3.正确免疫。养狗人士应该按照规定给自己的爱犬打疫苗,不仅可以防止爱犬生病,更可以防止爱犬将疾病传染给主人或者其他接触狗的人。
- 4.尽量不要饲养大型犬、烈性犬。城市人口密度较大,一些大型犬体力较大,一旦失控主人难以制服,极有可能对周围群众造成严重伤害。近年也常有藏獒等大型犬对人员发起攻击的报道。